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湖北省通城县引青济隽工程施工临时用地土地复垦项目(第一期)（项目名称）湖北省通城县引青济隽工程施工临时用地土地复垦项目(第一期)（标段/包名称）

##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TCZX-202512SL-593001001

###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湖北省通城县引青济隽工程施工临时用地土地复垦项目(第一期)（项目名称）已由咸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咸发改【2024】138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资金与县级资金，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业主为通城县水利和湖泊局，招标人为通城县隽清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隽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湖北省通城县引青济隽工程施工临时用地土地复垦项目(第一期)（标段/包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建设地点：咸宁市通城县；建设规模：湖北省通城县引青济隽工程施工临时用地（第一期）土地复垦规划设计涉及村镇：隽水镇利和村、上阔村；沙堆镇湾船咀村、瑶泉村、大柱山村；四庄乡向家村、清水村，表土剥离堆放场、生活用房、弃渣场、钢筋加工棚、施工便道等临时用地，复垦总面积：44.4511 公顷。

2.2 招标范围：湖北省通城县引青济隽工程施工临时用地土地复垦项目(第一期)，复垦主要内容：一、土地平整工程（表土还原、土田埂修筑、土地翻耕、地力培肥）二、灌溉与排水工程（排水沟、挡土墙）三、林地恢复（乔木种植）。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1、基本资格** 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足够资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技术能力。**2、资质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3、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

三年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只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会计报表。**4、人员要求：**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在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中任职(提供承诺函)，提供近半年内任意 1 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5、信誉要求：**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处于正常的经营状态，不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或声明函）：（1）被责令停业；（2）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3）财产被接管或冻结；（4）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5）“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湖北省公共资源招标投标信用信息平台”列入重点监管对象；（6）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7）在近 3 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3.2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

-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

3.4 其它：      (1) 合同估算价约 605.59 万元；      (2) 工期：90 日历天；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注册指南）。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2025 年 12 月 05 日至2025 年 12 月 11 日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下同），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 年 12 月 26 日 08:3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xnztb.xia nning.go 6v.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通城县隽清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隽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北省咸宁市通城县隽水镇解放东路 63 号金融总部传媒中心 3 号楼 703 地 址： 通城县隽水镇白沙新区 1 号

邮 编： 437400

邮 编： 437400

联 系 人： 袁少星

联 系 人： 卢牡丹

电 话： 13477785854

电 话： 18471351066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网 址： \_\_\_\_\_

网 址： \_\_\_\_\_

开 户 银 行： \_\_\_\_\_

开 户 银 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2025 年 12 月 04 日

## 招标公告附录（如有）